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三号——化工（2022 年修订）》有关规定，将公司 2021 年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产量（吨）	同比（%）	对外销量（吨）	同比（%）	营业收入（万元）	同比（%）
氟碳化学品	145,468.52	26.71	81,472.86	12.09	202,704.68	69.14
含氟高分子材料	14,229.21	-6.10	10,100.19	-3.82	59,588.58	32.32
氟化工原料	75,238.13	6.98	20,300.14	-37.51	16,210.75	-31.87

注 1：公司产品对外销量低于产量主要是部分产品内供作为下游产品原料使用所致。

注 2：公司仅用作下游产品原料不对外销售的产品（萤石精粉、HCFC-142b、HCFC-22（内蒙永和）、TFE）不再列入全年主要产品产销量统计。

二、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一）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

单位：元/吨（不含税）

主要产品	2021 年度均价	2020 年度均价	变动幅度%
氟碳化学品	24,880.02	16,488.98	50.89
含氟高分子材料	58,997.48	42,882.32	37.58
氟化工原料	7,985.53	7,323.47	9.04

（二）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

单位：元/吨（不含税）

原材料	2021 年度均价	2020 年度均价	变动幅度%
-----	-----------	-----------	-------

萤石精粉	1,940.65	1,996.29	-2.79
电石	4,368.48	2,625.52	66.39
三氯甲烷	3,355.75	1,782.77	88.23
无水氢氟酸	8,539.94	7,078.03	20.65
HCFC-22	13,665.82	10,852.25	25.93
HFC-125	27,563.66	13,277.01	107.60
HFC-134a	17,769.76	14,621.61	21.53
HFC-32	11,045.27	10,209.45	8.19

注：公司从第三季度开始，HFC-134a 以使用自产产品为主，不再外部采购。

三、报告期内未发生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四、其他说明

以上生产经营数据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敬请投资者审慎使用，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永和制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30日